

翻译委托合同

甲方：陕西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乙方：西安睿恩翻译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自贸新天地 2A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永松路 100 号综合楼 4 楼

联系人及电话：赵珂楠 029-85719686

联系人及电话：马广军 150 6669 3336

E-mail: dhyyb@snippc.com

E-mail: ma@xafanyi.com

根据《民法典》、《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乙方接受甲方委托，为甲方提供资料翻译服务。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合作的原则签订本协议，并共同遵守履行。

一、服务内容：

1. 翻译内容：

翻译内容一：对有价值的贸易制度中知识产权运用规则及典型案例、国外学术期刊资料、外文专利文献、商务等资料进行翻译。

翻译内容二：甲方不定期发来文字资料，由乙方负责将该资料翻译成甲方所要求的语言及相应的级别翻译标准。

针对每一次翻译资料，乙方需向甲方初步告知本次稿件所需的翻译期限，经双方协商一致后，乙方须在约定的期限内确保翻译质量并按时完成交付工作。

2. 交稿方式： 电子版

二、甲方责任：甲方应按以下规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1. 服务费单价表。

(1) 专业级翻译单价(含税)

语种	单价(元/千字符中文)	下浮比率	实际价格：元/千字符中文
英中互译	240	6.5%	224.4
日中互译	285	6.5%	266.5
韩中互译	285	6.5%	266.5
俄中互译	300	6.5%	280.5
法中互译	320	6.5%	299.2
德中互译	320	6.5%	299.2
西班牙文与中文互译	380	6.5%	355.3
葡萄牙文与中文互译	400	6.5%	374
阿拉伯文与中文互译	450	6.5%	420.8
泰中互译	500	6.5%	467.5
越中互译	500	6.5%	467.5
缅中互译	500	6.5%	467.5

(2) 印刷级及网络平台资料翻译单价(含税)

语种	单价(元/千字符中文)		下浮比率	实际价格：元/千字符中文	
	外译中	中译外		外译中	中译外

英文	340	360	6.5%	317.9	336.6
日文	360	400	6.5%	336.6	374
韩文	360	400	6.5%	336.6	374
俄语	400	450	6.5%	374	420.8
法文	400	450	6.5%	374	420.8
德文	400	450	6.5%	374	420.8
西班牙文	450	480	6.5%	420.8	448.8
葡萄牙文	450	500	6.5%	420.8	467.5
阿拉伯文	550	600	6.5%	514.3	561
泰文	550	600	6.5%	514.3	561
越南文	600	650	6.5%	561	607.8
缅甸文	600	650	6.5%	561	607.8
印尼文	550	600	6.5%	514.3	561
稀少语种另议	550 以上	600 以上			

备注：(1)按《中文》WORD 文档“不计空格的字符数”统计字数乘以上表实际价格统计结算；
(2)如文本是非电子文档不可编辑格式，且原文是中文则按照相应比例折算字数结算。

2. 乙方完成翻译任务后按以上计费方式统计实际翻译工作量计算费用金额，并按照招标价格的优惠率 6.5%减扣后，计算实际应付费用金额，由甲方确认。
 3. 本合同项下翻译服务总费用为 20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拾万元整）。
 4. 预付款支付：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发票（普通发票），甲方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后向乙方支付翻译服务费总金额的 80%（即 16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元整）作为预付款。乙方迟延开票的，甲方付款时间相应顺延。
 5. 尾款支付：乙方完成翻译工作并向甲方交付翻译文件后，甲方应在合理期限内对翻译文件的质量和数量进行校核。经甲方确认无误后，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剩余 20%翻译服务费（即 4 万元，大写：人民币肆万元整）的等额合规发票（普通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该笔尾款，最迟不晚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乙方迟延交付、延迟开票的，甲方付款时间相应顺延。
 6. 付款方式：转账
 7. 账号信息：

开户名称：西安睿恩翻译服务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民生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 号：1201 0128 3000 7184
 8. 若因甲方原因引起延迟交稿，付款日期应保持不变；
 9. 若甲方逾期付款，则须每日支付当次服务费总金额的百分之五为违约金，并负责支付乙方在向甲方追取欠款时所花费的一切费用（包括人工费、交通费、律师费等）；
 10. 应乙方要求，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合理支持，如提供有关参考资料、解答有关咨询等。
- A. 翻译前或翻译过程中：

- (1) 增加：如甲方增加原稿内容，而需乙方对增加内容进行翻译，增加内容另行收费；
- (2) 删除：如甲方要求删除稿件的部分内容，应在乙方进行翻译前提出，否则应按原稿件字数计算；
- (3) 修改：如甲方对原稿进行修改，而需要乙方对译文作相应修改，根据修改程度收取稿费，或在收取原稿翻译费后，对修改部分按单价重新计费。

B. 乙方向甲方交稿后：

甲方如对乙方译文有异议，应在交稿之日起7日内向乙方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免费进行修改。

三、乙方责任：

1. 乙方依照甲方的工作要求进行工作。若甲方没有明确的工作要求事项时，乙方须参照原文格式翻译及排版；
2. 翻译质量：乙方须忠于原文翻译，保证译文通顺、流畅、准确且用语符合专业规范。甲方应理解以下可能出现的情况：翻译中存在可译与不可译的问题，因此翻译总会有偏失现象；作为译者，应该尽可能减少这种偏失，甲方不能因对某些词的择取而拒稿；
3. 若因为原文本身存在语法不规范、表达不清或文字不清等原因造成乙方在翻译过程中的错误责任由甲方承担；
4. 乙方须保证按期交稿。若延期交稿，则甲方有权拒收译件并拒付服务费或减扣当次5%的服务费，但遇到不可抗力时除外。若因甲方的原因致使乙方在客观上无法按时交稿，则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5. 保密义务：乙方以翻译为业，遵守翻译职业道德，对其译文的准确性和对内容的保密性负责，以翻译服务费为限，不承担与此文件有关联的任何其他责任。不管甲方的商业利润如何，乙方均有权获得翻译费。

四、其它

1.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2. 合同履行地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任何单方面对本协议的变更均无效，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如果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所在人民法院起诉。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通过扫描件签署同样有效）

甲方名称（盖章）：

代表人（签字）：

日期：2015年8月18日

乙方名称（盖章）：

代表人（签字）：

日期：2015年8月18日